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有限公司文件

绵飞院〔2023〕78号

关于印发《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实践教学学生 考试和成绩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产业学院实践教学学生成绩考核工作,经研究决定,现将《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实践教学学生考试和成绩管理办法(试行)》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8日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实践教学学生 考试和成绩管理办法(试行)

一、实践教学到岗时间：

每年2月至6月，9月至次年1月。

二、具体考试办法如下：

（一）实践教学期间公共课学习要求

1. 由教务处将实践教学学生在超星教务管理平台建立学习空间，学院安排相关公共课教师将公共课学习视频上传平台，供实践性教学学生利用业余时间进行视频学习；

2. 实践性教学学生需要完成所有公共基础课视频的学习，并参加学校组织的线上考试；

3. 实践性教学学生完成所有在线公共基础课视频学习并且线上考试合格，可以获得相应公共课成绩和对应学分。

（二）实践教学期间专业课选择及学分置换规定

1. 每年2月、3月、4月、9月、10月到岗的学生在离校前完成《职业素养》、《民航地勤服务礼仪》、《民航地勤安全管理》、《民航地勤服务》、《民航基础知识》、《机场基础知识》、《民航地勤岗位技能实务》、《民航地勤应急处置》、《民航空防安全管理》、《机场岗位操作规范》10门实践教学课程的选课。在实践教学结束后，由产业学院项目部根据《实践学分手册》中的课程考核标准对学生进行认定和打分，由项目部实习生导师上

传到成绩管理系统。

2. 每年5月、6月、11月、12月、1月到岗学生完成由学院组织的当学期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考核。实施办法如下：

(1) 产业学院项目部于当月5日前提出次月的实践教学岗位需求与数量。

(2) 就业处于当月5日至25日完成实践教学学生选拔工作。

(3) 教务处于当月26日-30日组织次月到岗学生完成校内各项学科的成绩考核，具体考核内容以当月底教学进度为准。

三、产业学院实践教学课程考核流程

1. 就业处于每批次学生选定后，将学生名单以及去往项目部信息提供给教务处，教务处在超星教务管理平台上开通产业学院10门实践教学课程选课通道以及成绩上传指定权限，于每学期末发布成绩。(负责部门：教务处、就业处)

2. 各班辅导员组织和指导学生在离校前完成10门实践教学课程选课。(负责部门：教务处)

3. 学生到岗后，由产业学院各项目部根据《实践学分手册》中的课程考核标准对学生进行认定和打分，由项目部实习生导师上传到成绩管理系统。(负责部门：产业学院)

4. 每学期期末前，产业学院项目部须将学生实践教学成绩认定和打分材料邮寄至教务处，教务处做分类处理后下发至二级学院存档。(负责部门：教务处、二级学院)

四、产业学院实践教学课程选课须知

产业学院 10 门实践教学课程，对于每年 2 月、3 月、4 月、9 月、10 月到岗的学生认定为当学期成绩；对于每年 5 月、6 月、7 月、8 月、11 月、12 月、1 月到岗的学生认定为下学期成绩。

五、产业学院实践教学课程成绩认定学期说明

1. 2 月-4 月到岗学生的成绩认定为当学年当学期成绩；
2. 5 月-8 月到岗学生的成绩认定为下一学年上期成绩；
3. 9 月-10 月到岗学生的成绩认定为当学年当学期成绩；
4. 11 月至次年 1 月到岗学生的成绩认定为当学年下期成绩。

六、其他

学生如在实践教学期间出现不服从管理等违规违纪行为被退回的，产业学院 10 门课程一律按旷考处理，只能进行重修考试；如出现病假等不可控原因导致无法完成实践教学的，按照流程办理产业学院 10 门课程缓考手续。

抄送：集团综合管理部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8 日印发
